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1930



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 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汉阴县交通运输局

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1月18日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选择“政府采购、工程（新点、广联达）”，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

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1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2月0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1930

项目名称：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21,2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21,2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21,2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工程管理服务	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21,200.00	521,2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6)《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2)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7)书面声明：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并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1月22日至2024年01月2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2月02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2月02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投标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否则责任自负；（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5）未及时下载文件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6）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汉阴县政务服务中心九楼

联系方式：0915-52121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13号康泰园16号楼1单元1A01室

联系方式：152299920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丹

电话：15229992012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9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及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 1.1 采 购 人：汉阴县交通运输局
- 1.2 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 1.4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1.2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

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7）书面声明：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并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单位要保证在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加盖红色印章的清晰复印件；如因复印等问题造成无法辨识由投标企业责任自负。

2.1.3 供应商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磋商文件。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本次招标采购的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有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项目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期三个工作日前，按磋商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一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因时间因素所造成的损失。

5.3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变更公告。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7.3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7.3.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五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7.3.2 投标人应完整地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7.4 磋商报价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为：521200.00 元。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9.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9.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签署的均视其为无效投标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 磋商截止日期

2.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发送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投标人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 4.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 4.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4.4 从磋商截止期开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5. 磋商文件开启和评审

5.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5.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 10 分钟进行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5.3 开标时投标单位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5.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

5.5 在磋商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如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 磋商小组

6.1 采购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6.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6.3 磋商小组负责评标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6.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评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评标

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7. 评标办法及内容

7.1 评标原则：

- (1) 坚持评标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7.2 评标程序：

7.2.1 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 (1) 资格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提供齐全的
- (2) 资格文件出现超过有效期的
- (3) 资格文件不一致的
- (4) 资格文件经查验为虚假资料的
- (5)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于图片、复印件、原件进行签字或盖章的

7.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招标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招标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4)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处未执行文件规定、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不实声明、承诺，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 响应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8.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8.1 资格审查方式及内容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审查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企业信用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书面声明	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并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8.2 符合性审查内容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不符合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有投标人公章、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响应、未缺项的
7	磋商方案未出现严重漏项，未造成系统缺陷，未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9	其他情况：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9.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9.1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投标报价”、“商务”、“服务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9.2 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分值	说明	
投标报价	1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商务响应	5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对商务要求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得5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0~4分。	
服务方案	①总体服务方案	20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的采购要求，对供应商的总体服务方案的完整性、详细程度、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审。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方案完整清晰、可行得14-20分；方案较完整清晰、可行得7-14分；方案粗略得0-7分。
	②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10	结合项目相关需求，充分合理利用现有数据资料，分析识别本项目重点、难点工作，并为高质量完成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对关键步骤、环节提出合理的建议且内容准确全面，思路清晰，逻辑严密，解决对策针对性强，满足技术要求的得7-10分；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合理但可行性不够具体的得4-7分；内容有缺项，条理混乱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得0-4分。
	③工作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10	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有可操作性和必要的保障措施，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高质量完成任务并能按时提交成果文件，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计划及保障措施完整、清晰得7-10分；计划及保障措施基本

		完整得 4-7 分；计划及保障措施粗略 0-4 分。
④质量保证措施	10	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细致，质量体系健全，安排科学，保证措施有力。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保证措施完整、清晰得 7-10 分；措施基本完整得 4-7 分；措施粗略 0-4 分。
⑤设备配置	10	服务拟投入使用设备配置合理程度。使用设备配置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次采购要求保证本次服务质量得 7-10 分，配置一般，能满足本次采购基本要求得 4-7 分，配置不合理，不能完全满足本次采购要求得 0-4 分。
⑥安全保密	6	安全保密措施及承诺。根据提供的保密措施及承诺完整程度综合赋分 0-6 分。
项目组人员	8	项目组织机构完整、配置合理，项目数据采集各项质量保障措施切实可行，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资料综合对比，资料提供详细得 6-8 分；资料提供较详细得 3-5 分；资料提供不详细得 0-2 分。
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5	有针对本项目的有利于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设性意见及后续服务承诺，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方案完整、清晰明确得 4-5 分；方案基本完整得 2-3 分；方案粗略得 0-1 分；
业绩	6	提供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 2 分，共 6 分（须提供业绩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p>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无效，不计入汇总分。</p> <p>2、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p> <p>3、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9.3 供应商的招标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招标资格。

9.4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三名以上中标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投标价格低的为优先。

9.5 磋商小组根据原始招标记录和招标成交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10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0.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核实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价格不给予折扣。

小企业（含小微、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依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采购项目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依照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划分，本项目采购标的适用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即：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审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根据相关规定，对福利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在评审会议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注：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在评审会议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注：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 政府采购支持脱贫攻坚政策

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使用财政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县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

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11. 其他

11.1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且一致。

11.2 招标过程中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报告监督单位及其采购人，若经同意则继续进行评审，否则应予废标，并依法重新招标。

11.3 成交通知书

11.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投标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11.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规定收取，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由成交单位支付。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 项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

服务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同意委托_____（以下简称“乙方”）作为服务商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工作。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项目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合同书
2. 合同补充条款及说明

第二条 项目名称及内容

1. 项目名称：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
2. 项目内容：

1、对汉阴县辖区内的县道、乡道、村道共 2478 公里路侧安全隐患进行摸查，并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采用安防采集 App 采集路段起讫点桩号、隐患名称、隐患情况、安防设施状况、隐患照片、隐患坐标等信息，最大限度确保我县安防里程通过上级部门审核，并通过上级部门审核。

2、针对汉阴库内已有安防数据，按照上级单位要求，对已有数据进行清洗完善路段桩号、隐患名称、隐患情况、安防设施状况、隐患坐标信息等，并通过上级部门审核。

3、形成规范性、完整性、逻辑性、准确性的安防数据，并与基础数据和电子地图保持一致，并确保数据通过审核纳入安防项目库进行建设。

第三条 合同期限和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历天。
2. **质保期/免费运维期：**
自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1 年。

第四条 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

1. **项目总费用**

本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

2. 支付方式

（1）经双方协商，本项目完成数据成果提交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80%，任务结束经上级部门审核通过后甲方支付乙方剩余尾款。

（2）甲方按合同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户号码：

第五条 双方义务

1. 甲方义务

- （1）甲方负责按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 （2）甲方向乙方及时提供项目所必需的人力配合；
- （3）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实施所需的相关资料；
- （4）甲方指派专门的技术人员配合乙方进行实施工作。

2. 乙方义务

（1）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进度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并按时交付甲方使用；

（2）乙方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技术支持；

（3）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内部资料，乙方应予以保密，乙方承诺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因执行本合同而获知的甲方的相关信息及资料；

（4）在项目具体实施的过程当中，乙方承诺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规范，严密组织、认真规划、严格监管，以确保项目高质量按期完成。

第六条 附则及其他

(1)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合同内容，如有变更或需补充时，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3) 本合同的补充文件、附件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有关修改合同的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本着协商的原则进行处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仲裁。

甲方（盖章）： _____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共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服务项目

2、项目内容：

2.1 对汉阴县辖区内的县道、乡道、村道共 2478 公里路侧安全隐患进行摸查，并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采用安防采集 App 采集路段起讫点桩号、隐患名称、隐患情况、安防设施状况、隐患照片、隐患坐标等信息，最大限度确保我县安防里程通过上级部门审核，并通过上级部门审核。

2.2 针对汉阴库内已有安防数据，按照上级单位要求，对已有数据进行清洗完善路段桩号、隐患名称、隐患情况、安防设施状况、隐患坐标信息等，并通过上级部门审核。

2.3 形成规范性、完整性、逻辑性、准确性的安防数据，并与基础数据和电子地图保持一致，并确保数据通过审核纳入安防项目库进行建设。

二、技术要求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定，并负责向采购人进行汇报、处理项目有关问题，对完成的成果负责。

2、负责对采购内容中各项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3、协助采购人做好项目相关工作。本项目所需相关资料均由采购人协助成交供应商获取。

4、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所形成的成果报告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损失、损害、支出等一切费用（含律师费）。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三、商务要求

1、地 点：甲方指定地点。

2、服务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历天

3、价 格：

3.1 合同总价包括：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人工费、运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

税金、保险的一切费用、税费风险等；

3.2 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价格变化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唯一依据。

3.3 结算方式：具体结算以双方签订合同内容为准。

四、验收标准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五、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成果内容要求

本项目所指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及最终成果所有权属于采购人。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成交单位不得擅自将原始资料、中间过渡或最终成果复制自留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为自己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谋取利益。

七、保密要求

1、采购人向成交单位提供的全部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否则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2、按照国家保密规定，对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与作业成果严格保密，作业成果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不得外传。

3、成交单位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属于涉密资料的，由成交单位按照国家涉密要求执行，实施前应签定数据成果使用保密协议书，保密协议书作为合同文件。

汉阴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数据采集 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1930

供 应 商： 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时 间： 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响应偏离表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服务方案
- 七、项目组人员
- 八、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 九、业绩
- 十、其它证明材料
-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一、响应函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服务/工程的磋商文件，签字代表（被授权人）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电子投标磋商响应文件1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我们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采购文件全部内容。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投标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采购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磋商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磋商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总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为无效报价。

三、报价明细表

(格式不限)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请详细填写分项报价表的各项内容。如此表不够，供应商可复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品目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			

注：根据服务期、付款、验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7) 书面声明：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并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
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
授权人的姓名）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
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
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磋商响应
文件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名并盖章： _____ (公章)： 年 月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__ 职务： 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附件 2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六、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自行编制。

七、项目组人员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自行编制。

八、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自行编制。

九、业绩

提供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十、其它证明材料

附件 1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 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 申告：近三年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 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投标设备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V

致：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 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 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